

垫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垫江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和垫江县 减灾委员会组成机构及人员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县属各企事业单位：

为进一步优化完善垫江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垫江县减灾委员会运行机制，经县政府同意，对垫江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和垫江县减灾委员会组成机构及人员进行调整。现将调整后的组成机构及人员名单通知如下：

一、垫江县安全生产委员会

(一)组成人员

主 任：贾 晖 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
常务副主任：郑小波 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
副 主 任：郭安华 县政府副县长
 吴盛海 县机关后勤服务中心主任
 龙世均 县应急局局长

成员：县发展改革委、县教委、县经济信息委、县民政局、县规划自然资源局、县住房城乡建委(县人民防空办)、县城市管理局、县交通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委、县商务委、县文化旅游委、县卫生健康委、县应急局、县市场监管局、县林业局、县工业园区管委会、县气象局、县消防救援大队、县民族宗教委、县供销合作社、县公安局交巡警大队、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县公路事业管理中心、县道路运输事务管理中心、县港航处主要负责人；

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委政法委、县委编办、县科技局、县公安局、县司法局、县财政局、县人力社保局、县生态环境局、县信访办、县工商联、县总工会、县残联、团县委、县妇联、县科协、县红十字会、县国资管理服务中心、县税务局、县邮政管理局、县融媒体中心、市高速公路四支队七大队、市交巡警总队高速公路第四支队垫江大队分管负责人。

县安委会办公室设在县应急局，负责县安委会日常工作，由县应急局主要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各分管负责人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二)专项安全办公室

县安委会下设道路交通安全办公室、水上交通安全办公室、建设施工安全办公室、危险化学品安全办公室、矿山安全办公室、旅游安全办公室、城市运行安全办公室、消防安全办公室、

特种设备安全办公室、工贸安全办公室等 10 个专项安全办公室，负责具体推进相关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

1. 道路交通安全办公室。设在县公安局交巡警大队，由县公安局交巡警大队主要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分管负责人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2. 水上交通安全办公室。设在县交通局，由县交通局主要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分管负责人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3. 建设施工安全办公室。设在县住房城乡建设委，由县住房城乡建设委主要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分管负责人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4. 危险化学品安全办公室。设在县应急局，由县应急局主要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分管负责人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5. 矿山安全办公室。设在县应急局，由县应急局主要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分管负责人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6. 旅游安全办公室。设在县文化旅游委，由县文化旅游委主要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分管负责人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7. 城市运行安全办公室。设在县城市管理局，由县城市管理局主要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分管负责人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8. 消防安全办公室。设在县消防救援大队，由县消防救援大队主要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分管负责人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9. 特种设备安全办公室。设在县市场监管局，由县市场监管局主要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分管负责人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10. 工贸安全办公室。设在县应急局，由县应急局主要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分管负责人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各专项安全办公室职责及成员单位由各专项安全办公室拟定，报县安委会审定。

二、垫江县减灾委员会(县自然灾害应急总指挥部)

将县减灾委与县自然灾害应急总指挥部合并，由县减灾委统筹开展原县自然灾害应急总指挥部工作。

(一)组成人员

主任(总指挥长)：贾 晖 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

常务副主任(常务副总指挥长)：

郑小波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副主任(副总指挥长)：赵元福 县政府副县长

郭安华 县政府副县长

刘海波 县人武部副部长

成员：县政府办公室主任、县政府办公室有关联系领导；县应急局、县规划自然资源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委、县林业局、县气象局主要负责人；县委宣传部(县委网信办)、县发展改革委、县教委、县科技局、县经济信息委、县公安局、县民政局、县司法局、县财政局、县生态环境局、县住房城乡建委(县人民防空办)、县城市管理局、县交通局、县商务委、县文化旅游委、县卫生健康委、县统计局、县武警中队、团县委、县科协、县红十字会、县行政学院、县国资管理服务中心、县金融发展服务中心、

县银保监组、县港航处、县消防救援大队、国网垫江供电公司分管负责人。

县减灾委(县自然灾害应急总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县应急局，负责县减灾委(县自然灾害应急总指挥部)日常工作。由县应急局主要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分管负责人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二)专项指挥部

县减灾委(县自然灾害应急总指挥部)下设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县抗震救灾和地质灾害防治救援指挥部、县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等 4 个专项指挥部。

1. 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

指 挥 长：郑小波 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

常务副指挥长：郭安华 县政府副县长

副 指 挥 长：钟丕于 县政府办公室党组成员

吴盛海 县机关后勤服务中心主任

龙世均 县应急局局长

黄飞虎 县林业局局长

朱顺洪 县公安局常务副局长

成员：县委宣传部(县委网信办)、县发展改革委、县教委、县经济信息委、县公安局、县民政局、县财政局、县规划自然资源局、县生态环境局、县交通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委、县商务委、县文化旅游委、县卫生健康委、县应急局、县林业局、县武警中队、县气象局、县消防救援大队、国网垫江供电公司分

管负责人。

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县应急局，负责指挥部日常工作。由县应急局、县林业局分管负责人任办公室主任。

2. 县防汛抗旱指挥部

指 挥 长：郑小波 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

常务副指挥长：郭安华 县政府副县长

副 指 挥 长：钟丕于 县政府办公室党组成员

吴盛海 县机关后勤服务中心主任

龙世均 县应急局局长

彭成德 县水利局局长

成员：县委宣传部(县委网信办)、县发展改革委、县教委、县经济信息委、县公安局、县民政局、县财政局、县规划自然资源局、县生态环境局、县住房城乡建委、县城市管理局、县交通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委、县商务委、县文化旅游委、县卫生健康委、县应急局、县国资管理服务中心、县武警中队、县气象局、县消防救援大队、国网垫江供电公司分管负责人。

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县应急局，负责指挥部日常工作。由县应急局、县水利局分管负责人任办公室主任。

3. 县抗震救灾和地质灾害防治救援指挥部

指 挥 长：郑小波 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

常务副指挥长：赵元福 县政府副县长

副 指 挥 长：钟丕于 县政府办公室党组成员

余俊宏 县委县政府值班中心主任

龙世均 县应急局局长

陈 杰 县规划自然资源局局长

成员：县委宣传部(县委网信办)、县发展改革委、县教委、县科技局、县经济信息委、县公安局、县民政局、县财政局、县规划自然资源局、县生态环境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委(县人民防空办)、县城市管理局、县交通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委、县商务委、县文化旅游委、县卫生健康委、县应急局、县国资管理服务中心、县武警中队、团县委、县红十字会、县银保监组、县气象局、县消防救援大队、国网垫江供电公司分管负责人。

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县应急局，负责指挥部日常工作。由县应急局、县规划自然资源局分管负责人任办公室主任。

4. 县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

指 挥 长：郑小波 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

常务副指挥长：郭安华 县政府副县长

副 指 挥 长：钟丕于 县政府办公室党组成员

吴盛海 县机关后勤服务中心主任

龙世均 县应急局局长

白青松 县气象局局长

成员：县委宣传部(县委网信办)、县发展改革委、县教委、县科技局、县经济信息委、县公安局、县民政局、县财政局、县规划自然资源局、县生态环境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委、县城市管理

局、县交通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委、县商务委、县文化旅游委、县卫生健康委、县应急局、县国资管理服务中心、县林业局、县武警中队、县银保监组、县气象局、县消防救援大队、国网垫江供电公司分管负责人。

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县应急局，负责指挥部日常工作。由县应急局、县气象局分管负责人任办公室主任。

垫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6月30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县委各部、委、室，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监察委、法院、检察院，县人武部，各人民团体、驻垫单位。